

彰化縣環境保護計畫 112 年計畫執行成果

彰化縣政府
中華民國 113 年 10 月

目 錄

第一章 推動方案	1
第一節 氣候變遷因應	1
第二節 治山防洪管理	5
第三節 環境影響評估	7
第四節 大氣環境.....	9
第五節 流域治理	13
第六節 化學物質管理	16
第七節 陸域生態保育	19
第八節 海洋保育	21
第九節 環境資源調查與監測.....	24
第十章 資源循環.....	26
第十一節 環境科技	30
第十二節 環境教育	31
第十三節 社會參與	34
第二章 執行績效與成果	36
第一節 經費需求及來源	36
第二節 權責分工	38
第三節 關鍵績效指標及成果.....	40

圖 目 錄

圖 2-1 彰化縣環境保護計畫工作小組組職架構圖.....	39
-------------------------------	----

表 目 錄

表 2-1 彰化縣環境保護計畫各環境議題經費來源.....	37
表 2-2 彰化縣環境保護計畫各環境議題經費編列.....	38
表 2-3 彰化縣環境保護計畫各環境議題主責及相關機關單位	39
表 2-4 彰化縣環境保護計畫關鍵績效指標及成果.....	41

第一章 推動方案

第一節 氣候變遷因應

一、議題現況

為因應全球氣候變遷，降低與管理溫室氣體排放，落實環境正義，善盡共同保護地球環境之責任，我國於 2015 年 7 月 1 日公布「溫室氣體減量及管理法」，並由環境部依溫室氣體減量及管理法第 9 條第 1 項規定，擬定「溫室氣體減量行動方案」，啟動國家整體及跨部門因應行動。又依據「溫室氣體減量及管理法施行細則」第 14 條第 1 項規定，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應於地方推動方案及行動方案核定後，應定期檢討、修訂與協調各相關單位溫室氣體減量推動策略，以達地方政府溫室氣體減量目標。

彰化縣溫室氣體排放量及減量目標之制定原則，係參考環保署「溫室氣體減量行動方案」計算模式，推估西元 2020 年、2025 年及 2030 年的排放量及減量目標，應較基準年分別減量 2%、10%及 20%的原則，計算出本縣各期程溫室氣體排放量目標(推估以本縣排放量最低的 2013 年為基準計算年)及減量目標(推估以本縣最新盤查年度的 2016 年為基準計算年)。本縣各相關單位為順利達成推動溫室氣體減量目標，已規劃研擬相關減量措施及推動原則，並不定期討論修正，使推動策略更加完善。

二、議題目標

(一) 近程：達成溫室氣體減量目標為 68.9270 萬噸 CO₂e。

(二) 中程：達成溫室氣體減量目標為 154.9432 萬噸 CO₂e。

(三) 長程：達成溫室氣體減量目標為 262.4636 萬噸 CO₂e。

※以最新的盤查年度（西元 2016 年 1,122.6 萬噸 CO₂e）作為基準計算年。

三、執行策略

(一) 滾動式修正溫室氣體管制執行方案(環保局)

1.定期召開跨局處會議。

2.各局處每年定期提供相關執行成果。

3.彙整成果並進行分析，針對執行進度落後策略提出改善建議，並掌握中央最新政策，依循地方特性納入執行方案。

(二) 漸進式推動溫室氣體減量策略

1.推動設置再生能源發電設備

(1)推動太陽能光電，於學校公有房地、本縣所屬機關屋頂及草港尾滯洪池設置太陽能光電發電系統。(經綠處)

(2) 農林業廢棄物轉能源化-生質氣化技術（農業處）

2.執行永續生產行動，邁向綠色產業目標(經綠處)

(1)持續追蹤本縣列管工業鍋爐改善，輔導改用潔淨燃料(天然氣、液化石油氣或柴油)，或增設空氣污染防制設備。

(2)持續推動工業鍋爐汰換經費補助。

(3)研擬推動燃煤工業鍋爐退場規劃。

3.建構永續建築與低碳生活圈

(1)推動節能燈具汰換。(環保局)

(2)落實綠建築設計查核機制。(建設處)

4.發展綠色運輸，提升運輸系統能源使用效率

(1)規劃建置自行車道，提升公共自行車租借人次。(城觀處、工務處)

(2)提升既有大眾運輸系統服務品質，並透過乘車電子票證分析客運路線載客使用需求，適時新闢路線、提升大眾運輸載客人次。
(工務處)

(3)推動淘汰高污染車輛、改善柴油貨車、機車污染排放等移動污染源管制工作。(環保局)

(4)輔助及推廣低污染運具。(環保局)

5.落實節約能源、綠色採購行動(環保局)

(1)推動政府及學校節約能源行動(省水、省電、無紙化)。

(2)輔導民間企業與團體綠色採購，並落實申報金額。

6.促進永續農業經營(農業處)

(1)推動有機及友善耕作面積。

(2)農業照明燈具以節能高效率之省電節能燈具代替白熾燈泡，並推廣農業電照技術。

(3)提升造林綠美化面積。

7.減輕環境負荷，建立資源循環利用社會(環保局)

(1)推廣稻草再利用。

(2)畜牧業沼液沼渣農地肥分使用，「還肥於田」。

(3)推動村里資源回收站設置工作，提供多元回收管道。

(4)減少每人每日垃圾清運量。

(5)增加資源、廚餘回收量。

(三)強化氣候變遷教育宣導與認知

1.辦理溫室氣體減量相關宣導觀摩。(環保局)

2.辦理綠色消費宣導活動。(環保局)

3.辦理綠建築推動宣導活動。(建設處)

第二節 治山防洪管理

一、議題現況

彰化縣山坡地主要鄉鎮範圍為彰化市、芬園鄉、花壇鄉、大村鄉、員林市、社頭鄉、田中鎮及二水鄉，為因應未來氣候變遷極端降雨的威脅，落實山坡地環境保育、監督與管理，並精進集水區土砂災害處理，強化由下而上防災及保育意識教育推廣。

彰化縣為落實由下而上水土保持保育觀念宣導，運用民間資源成立水土保持服務團，提供水土保持專業經驗，協助水土保持觀念宣導，及強化坡地自主防災社區運作，以期強化地區自主防災能力。

二、議題目標

- (一) 近程：加強山坡地利用監督與管理，降低土石災害風險。
- (二) 中程：強化自主防災能力。
- (三) 長程：深化坡地保育觀念推廣，落實資源永續發展。

三、執行策略

- (一) 加強山坡地保育利用管理，並落實治山防洪整治維護工作

(水資處)

- 1.加強山坡地保育利用管理。
- 2.落實治山防洪整治維護工作。

- (二) 建立由下而上防災能力(水資處)

- 1.辦理土石流防災疏散避難演練，加強民眾防災知識。
- 2.結合機關部門及民間人力資源，提升防災能力。

3.強化水土保持服務團成員專業能力，辦理進階培訓課程。

(三)提升人民水土保持觀念，以減少山坡地違規利用及開發，達成保

育水土資源之目標(水資處)

1.教育宣導及土石流防災避難演練。

2.培訓水土保持專業人員，以增強防災體系。

第三節 環境影響評估

一、議題現況

環境影響評估係為預防及減輕開發行為對於環境造成不良影響，以預測、分析方式評定開發行為對環境之影響，研擬相關環境保護措施、污染防治技術及因應對策等，以維護開發行為進行中或完成使用之環境保護。基於國家環境永續發展，透過環境影響評估及審查、追蹤考核程序，事前評估預測其開發行為對環境是否造成不良影響，減少台灣環境案件產生，達到保護環境目的，

為使環評發揮實質篩選開發行為功能，提升環評審查效率及公信力，近年環境部不斷針對環評制度精進與革新，包含於 104 年修正發布之環境影響評估法施行細則，其明訂各類開發行為個案審查之中央地方分工原則、增列進入第二階段環評審查之機制等措施，且審查委員之迴避規定比以往更嚴格，以提升環評作業程序及整體審查品質，落實環評資訊公開及公眾參與。本縣皆致力於與中央政策同步修正、落實相關規定。

二、議題目標

- (一) 近程：提升環境影響評估執行審查效率。
- (二) 中程：落實環境影響評估監督機制。
- (三) 長程：精進環境影響評估制度，健全公眾參與。

三、執行策略

- (一) 提升環境影響評估審查之效率及落實資訊公開(環保局)

- 1.提升審查效率：審查會議前，先行檢送環境影響評估書件予審查委員，限期提供書面審查意見，並提供予開發單位強化回應品質，加速審查作業程序。
- 2.落實資訊公開：依環境影響評估法規定，於環境部「環評書件查詢系統」公開本縣受理審查之環評書件、開會訊息及紀錄等資訊，供民眾參閱。

（二）落實環境影響評估監督機制(環保局)

- 1.定期追蹤已完成環境影響評估審查之開發案監督作業，防止執行開發行為有差異內容。
- 2.針對已通過但尚未執行開發之案件，需擬定因應對策減少爭議產生。

（三）健全環境影響評估制度(環保局)

- 1.配合中央同步修正環境影響評估制度，完善相關法令規章、作業準則。
- 2.鼓勵宣導開發單位積極落實公眾溝通逐步，強化民眾實質參與機制，減少爭議。

第四節 大氣環境

一、議題現況

空氣污染不僅影響生活品質，對人類健康亦造成危害，可能誘發呼吸道或心血管疾病的產生，甚至增加罹癌率及死亡率等，對生命安全產生威脅。為此，世界衛生組織在於 2013 年 10 月將 PM_{2.5}，包含戶外懸浮微粒（outdoor particulate matter, PM），列為第一級致癌物。

由於空氣污染來源眾多、成因複雜，單一管制作為不易有成效，使得空氣品質改善的工作面臨嚴峻的挑戰與任務，而環境議題涉及民眾健康、生活品質與經濟活動之影響，空氣污染物的產生與能源使用、產業製造、交通運輸、廢棄物露天燃燒、建築營造與民眾活動等許多面向密切相關，污染來源橫跨經濟、農業、交通、工業等，亦需要更多科學研究與技術開發支持解決對策，並藉由跨縣市合作，由政府、民間和社會團體的齊心努力，達成空污總量降低目標，讓環境永續。

二、議題目標

環境部於本縣設置之四站（彰化、線西、二林、大城）空氣品質監測站，統計測站每日 AQI 值作為本計畫之空氣品質改善目標，目標規劃如下：

- （一）近程：提升空氣品質健康戶外活動日數（AQI 小於 100）比率至 85%；彰化縣空氣品質指標 AQI>150 次數至 20 站日數。
- （二）中程：提升空氣品質健康戶外活動日數（AQI 小於 100）比率至 88%；彰化縣空氣品質指標 AQI>150 次數至 15 站日數。

(三) 長程：提升空氣品質健康戶外活動日數 (AQI 小於 100) 比率至 92%；彰化縣空氣品質指標 AQI>150 次數至 10 站日數。

※空氣品質指標值 (AQI)：依據監測資料將當日空氣中臭氧 (O₃)、細懸浮微粒 (PM_{2.5})、懸浮微粒 (PM₁₀)、一氧化碳 (CO)、二氧化硫 (SO₂) 及二氧化氮 (NO₂) 濃度等數值，以其對人體健康的影響程度，分別換算出不同污染物之副指標值，再以當日各副指標之最大值為該測站當日之空氣品質指標值 (AQI)。

三、執行策略

(一) 健全法制及經濟誘因，配合中央落實空氣污染物改善工作(環保局)

- 1.配合環保署推動「空氣污染防制行動方案」加速解決空氣污染問題。
- 2.依據「空氣污染防制法」執行稽查管制，輔導業者推行相關污染減量作為。
- 3.透過獎勵補助汰換高污染機車、柴油車等，減少空氣污染物。
- 4.落實工業區之環境影響評估規範進行區域內總量管制，以區域不增量為原則，輔導區域內既存污染源減量、新設污染源應符合環評事項。
- 5.落實執行空氣污染防制策略等措施。
- 6.追蹤檢討各項計畫執行空氣污染減量之成效，強化空氣污染防制，營造友善健康環境。

（二）強化空氣品質知識，促進全民參與

- 1.民眾透過彰化環境保護局空氣品質感測物聯網站，或下載「環境即時通」手機 APP 查詢最新空氣品質變化，隨時留意空氣品質資訊，並做好自身防護。(環保局)
- 2.宣導校園依照當日空氣品質現況置放相對應空污旗及培養學生空氣污染防護意識等。(教育處)
- 3.宣傳減少稻草、雜草及廢棄物露天燃燒。(環保局)
- 4.推行環保祭祀，減少燃放煙火及紙錢等活動行為。(環保局)
- 5.推動停車急速熄火及環保駕駛等。(環保局)

（三）整合能源、產業、交通及其他政策，強化源頭減量

- 1.提升各產業污染防制設備效能及推動清潔生產製程。(經綠處)
- 2.推動淘汰高污染車輛、改善柴油貨車、機車污染排放等移動污染源管制工作。(環保局)
- 3.強化季節性工廠降載減產、大型工廠與老舊車輛稽查等管制工作。(環保局)
- 4.營建及固定源逸散性污染源管制。(工務處)
- 5.稻草及果樹枝去化處理，推動利用果樹廢枝破碎製成腐化菌，並推廣使用稻草分解腐化菌。(環保局)
- 6.輔導加裝防制設備，減少餐飲業油煙。(環保局)

（四）空氣品質淨化設施建置(環保局)

- 1.推動空品感測零死角，設置監測站及布建微型空氣品質感測器，提升空氣監控效率。
- 2.持續輔導空氣品質淨化區設置、認養及維護管理作業。
- 3.推廣空氣清淨綠牆設置。

(五) 河川揚塵控制(環保局)

- 1.依據「濁水溪揚塵防制及改善行動方案」與經濟部、農業部、第三河川局、第四河川局及鄰近縣市等單位，以「水利」、「造林」及「防災應變」三大架構共同執行揚塵防制工作。
- 2.辦理河川揚塵預警通報、防護演練規劃作業。
- 3.辦理河川揚塵影響街道環境清理作業。

第五節 流域治理

一、議題現況

彰化縣主要河川流域為濁水溪及烏溪，並有員林大排、洋仔厝溪、舊濁水溪、二林溪及魚寮溪等排水系統，主要維持農田灌溉功能。本縣持續推動削減生活、事業及畜牧廢水污染源，從事業稽查管制、污染源頭減量、總量管制、畜牧糞尿資源化、污水下水道接管、現地處理、截流設施等策略，保護水域水質降低污染，推動流域綜合治水及配合清疏作業以預防洪水危害並提升流域整體排洪能力，皆需要由中央政府及地方機關的相關單位協力合作共同執行，落實水資源管理。

彰化縣因過去不肖電鍍及金屬表面處理業者非法排放重金屬廢水，而造成嚴重農地污染，自 2013 年環保署開始進行本縣農地系統性污染調查，統計迄 2021 上半年農地列管需整治面積達 345 公頃佔全國之冠，主要分布於和美鎮、鹿港鎮及彰化市，顯示土壤及地下水防治更甚重要且刻不容緩，控管高污染潛勢工廠集中管制，避免污染源危害土水環境。

本縣推動污水下水道建設，已有二林、彰化市及鹿港福興三處水資源回收中心，家戶生活污水由地下管線收集到水資源回收中心處理，不因異味或病媒孳生影響居住環境品質。也積極規劃雨水下水道系統建置配合都市綜合治水多元策略，維護排水功能，並因應易淹水地區，制定多元策略，超前部署防災規劃，確保民眾生命財產安全。

二、議題目標

- (一) 近程：落實水污染排放總量管制及污染控制。
- (二) 中程：推動污水下水道系統建設。
- (三) 長程：推行都市防災之規劃、打造海綿都市。

三、執行策略

(一) 持續落實水污染防治措施(環保局)

- 1.辦理列管事業現場輔導及稽查工作。
- 2.辦理電鍍業及金屬表面處理業專案稽查。
- 3.辦理水污染防治費徵收對象現場查核作業
- 4.辦理未列管事業巡查作業。
- 5.辦理列管畜牧業加強稽查廢水處理及排放。
- 6.維護現地水質淨化場所。

(二) 預防農地污染管理

- 1.農地與非農地監測場址定期監測。(環保局)
- 2.辦理輔導未登記工廠進行登記及納管作業。(經綠處)
- 3.建立可疑污染來源潛勢區域，預防灌溉渠道污染，執行農田灌溉渠道水質監測。(環保局)

(三) 防治土壤及地下水，執行環境水質監測維護管理(環保局)

- 1.辦理公告土壤及地下水污染場址查核及監督。

2.辦理具潛勢污染場址之土壤及地下水污染調查。

3.辦理濁水溪及烏溪流域河川水質監測。

4.辦理地下水監測井維護及地下水監測作業。

(四) 維護飲用水水質檢測管理(環保局)

1.辦理飲用水設備水質檢驗作業。

2.辦理自來水水源水質檢驗作業。

3.辦理自來水水質檢驗作業。

(五) 提升污水處理率及防洪減災規劃(水資處)

1.推動污水下水道建設，加速用戶接管普及率，降低河川污染風險。

2.推動雨水下水道系統建設，增進排水功能，降低淹水災害。

(六) 營造維護親水水岸環境(環保局)

強化現地水質淨化場所生態效益及環境教育宣導功能，增加民眾親水機會。

第六節 化學物質管理

一、議題現況

依「毒性及關注化學物質管理法」之規定已公告列管物質達 340 種，並採分類、分量管理之精神，有效管理毒性化學物質（以下簡稱毒化物）之運作，幾與先進國家同步。相關之管理採禁用、限用、許可、核可、登記方式，以提昇管理效益。為強化毒化物危害評估及預防措施，預防毒化災之發生，除加強運作及其釋放量紀錄申報、提報減量計畫外，對第一類至第三類毒化物運作者規定應建立危害預防及應變計畫，並公開供民眾查閱。

本縣落實從農場到餐桌的食品安全鏈，每一段生產、製造、流通、販售歷程，皆符合衛生、環保、安全標準，以維護民眾飲食安全為目標，依據產業特色執行相關政策，如強化雞蛋安全自主管理、建立農藥販售管理體系、農藥殘留預警分析、實驗室檢驗品質量提升等，落實「食安五環」提升食安管理。

二、議題目標

- （一）近程：落實毒化物運作業業者運作及安全管理。
- （二）中程：加強毒性及關注化學物質業者運作及安全管理，並落實食品及民生用品健康安全管控。
- （三）長程：有效管理毒性及關注化學物質，建構健康永續環境。

三、執行策略

- （一）加強毒化物運作業業者查核(環保局)

- 1.查核列管毒化物運作場所。

- 2.訪查風險化學物質專案廠家。
- 3.每月流量及流向勾稽查核比對。
- 4.每月 GPS 系統運送車輛勾稽查核。
- 5.辦理輔導訪查毒化物運作場所。
- 6.辦理通聯測試。

(二) 輔導毒化物運作業業者落實運作安全管理(環保局、消防局)

- 1.辦理毒化物運作場所、聯防組織無預警測試。
- 2.召開毒化物聯防組織會議。
- 3..辦理毒化物聯防組織組訓。
- 4.辦理法規宣導或防災教育宣導。
- 5.辦理毒災防救演習或兵棋推演。

(三) 落實食品及民生用品健康安全管理

- 1.輔導食品登錄查核落實源頭管理。(衛生局)
- 2.加強民眾及業者對於食品添加物使用知識宣導。(衛生局、教育處)
- 3.加強飼料品質管理。(農業處)
- 4.建立農藥販售管理。(農業處)
- 5.加強農作物農藥殘留監測與管制。(農業處)

(四) 推廣宣導強化知識建立(環保局、衛生局)

於社區、學校推廣化學物質知識，落實全民教育，雙管齊下建構健康永續環境。

第七節 陸域生態保育

一、議題現況

彰化位於台灣中西部，屬於亞熱帶季風氣候，氣候溫暖，全縣地形呈東高西低之勢，具有豐富的變化。其中，八卦山脈位於縣境東側與南投縣為界，雖然地勢不高，但隆起於平原之中，呈西陡東緩、北低南高，淺山生態資源豐富，為灰面鵟鷹、紫斑蝶北返飛經暫棲的棲地，每年 3、4 月清明時分在八卦山北返過境停棲的灰面鵟鷹，為重要生態焦點，並設有全國首座灰面鵟鷹主題館-八卦山脈生態遊客中心，介紹北返飛經或暫棲於八卦山脈之灰面鵟鷹，及八卦山脈的動植物生態。而 106 年度於八卦山脈監測紀錄到石虎出沒影像，亦證實八卦山脈確實有石虎族群分布。此外，由濁水溪及烏溪所沖刷出來的彰化沿海濕地，退潮時擁有數公里寬的泥質潮間帶，所孕育的豐富底棲生物，亦使彰化沿海成為鳥類度冬及過境的重要棲息地。彰化縣境內雖無高山群峰，但自然環境的變化，在在顯示出陸域生態的多樣性與豐富度。

雖本縣生物多樣性豐富，但仍面臨土地開發破壞自然棲地等問題，因此需要持續推動保育工作，以從珍惜自然生態環境，進而共同維持生物多樣性。

二、議題目標

- (一) 近程：辦理生態資源調查工作及資料上傳。
- (二) 中程：持續推動生態保育及生物多樣性保育工作。
- (三) 長程：維持自然生態平衡，保障生態永續發展。

三、執行策略

(一) 推動生態保育，維護生物多樣性(農業處)

- 1.辦理保護區生態資源調查與保育工作，並配合中央上傳生態調查資料庫。
- 2.配合中央政策辦理特定外來入侵種移除工作。

(二) 強化推動林地復育及植樹綠美化(農業處)

- 1.輔導濫墾林地、廢耕農地復育造林工作。
- 2.推行環境綠美化培育苗木。
- 3.推動珍貴老樹保護。

(三) 落實土地開發評估，降低棲地減少風險

- 1.配合國土計畫法之保育及保安原則，落實國土保育管制。(建設處)
- 2.透過環境影響評估審查機制，強化開發行為生態保護對策。(環保局)
- 3.透過水土保持計畫審查機制，及抽查水土保持設施維護情形，強化山坡地保育利用之永續。(水資處)

(四) 生態保育觀念宣導，向下紮根建立保育意識 (農業處)

- 1.辦理生態保育推廣活動。
- 2.辦理植樹造林綠美化教育推廣宣導活動。
- 3.辦理清除外來種防治宣導活動。

4.辦理鷹揚八卦賞鷹活動。

第八節 海洋保育

一、議題現況

彰化縣為保護海洋環境不受破壞，除號召民眾響應淨海淨灘行動，一同清除海洋漂流廢棄物，也善用地方特點成立環保艦隊，協助維護海洋及港域環境，並積極執行海洋污染稽查，唯有保育及永續利用海洋生態系，以確保生物多樣性，並防止海洋環境劣化，才能使海洋環境永續經營。

螞蛄蝦為彰化縣特有水產資源，為確保螞蛄蝦之永續利用，規劃設置螞蛄蝦繁殖保育區，總面積計 96.56 公頃，近年來由於螞蛄蝦採捕技術精進，用水灌式螞蛄蝦採捕法，使該族群面臨嚴重的採捕壓力，加上棲地遭受破壞及污染等影響，使得其天然產量日益減少，且近年極端氣候導致颱風侵襲豪雨不斷，更加速潮間帶棲地環境破壞，使螞蛄蝦數量大幅減少，因此需持續辦理螞蛄蝦保育工作，藉以有效養護及管理螞蛄蝦資源及棲地。

二、議題目標

（一）近程：整合轄內海洋保護區及漁業資源保育區維護管理。

（二）中程：強化海洋污染防治稽查管理及海洋海域水質監測。

（三）長程：持續推廣海洋教育，落實海洋環境永續經營發展。

三、執行策略

(一) 辦理漁業資源保育區維護管理(農業處)

- 1.結合漁業團體維護管理螞蛄蝦繁殖保育區。
- 2.結合在地社區參與巡護螞蛄蝦繁殖保育區。
- 3.成立螞蛄蝦保育培訓班，強化人員專業能力及組織功能。
- 4.委託學術單位監測螞蛄蝦保育區族群數量、變動資訊，以評估保育成效。

(二) 推動潔淨海灣，落實海洋污染防治(環保局)

- 1.海洋污染管制，執行港口、船舶及陸上污染源稽查管制工作。
- 2.違反海洋污染防治法案件之處理。
- 3.重大海洋污染事件緊急應變處理。
- 4.海洋油污染事件緊急應變演練。
- 5.海洋污染防治教育。

(三) 推行海洋廢棄物清除處理(環保局)

- 1.辦理海岸垃圾清除及調查工作。
- 2.持續招募環保艦隊，結合在地參與維護海洋環境。
- 3.滾動式檢討修正訂定環保艦隊獎勵機制。
- 4.配合世界海洋日及秋季淨海活動，辦理海漂(底)垃圾清除活動。

(四) 推廣海洋保育及教育宣導(教育處)

- 1.強化本縣海洋教育資訊中心平台建置，促進保護海洋正確知識，以點、線、面傳遞於民眾。
- 2.建立本縣海洋教育人才資料庫，培訓海洋教育推廣教師。
- 3.持續推動海洋教育課程教案設計及教學推廣。
- 4.辦理海洋環境教育研習課程及宣導活動。

第九節 環境資源調查與監測

一、議題現況

建構完整的環境資源監測體系，包含氣象、水文、地質、礦產、生態系、生物類群、空氣品質、河川、地下水與海域水質監測，以整合環境資源資料庫。

本縣針對轄內中級土壤液化潛勢地區，進行地圖製作及地質改善示範工程等，提出防治改善示範計畫之內容及執行策略，保障縣民生活安全及本縣後續國土策略規劃。

二、議題目標

- (一) 近程：推行地籍數位化，落實國土資訊更新。
- (二) 中程：強化土壤液化潛勢調查。
- (三) 長程：建立整合環境資料庫，以利擬定國土計畫完善政策。

三、執行策略

(一) 加強地籍數位化(地政處)

- 1.辦理地籍圖重測作業。
- 2.辦理圖根點新建補建作業。

(二) 落實土壤液化潛勢調查(建設處)

規劃土壤液化潛勢地區地圖製作及地質改善示範工程構想。

(三) 持續落實地下水管制，防止地層下陷(水利資源處)

- 1.裁處檢舉查獲之違法水井。
- 2.落實水權許可登記，合法申請鑿井使用地下水。
- 3.辦理工廠查察、量水設備稽查。

(四) 滾動式修正國土計畫策略(建設處)

擬定可務實執行且具前瞻性發展策略，完善國土使用功能分區。

(五) 查緝棄置土石防治措施(環保局、農業處、地政處、建設處、水利資源處、警察局)

- 1.釐清違規態樣，由環保局視需要通知相關單位會同前往稽查。
- 2.由使用地目的事業主管機關認定土地類型，據以釐清正確目的事業主管法令依據。
- 3.依區域計畫法、都市計畫法、水土保持法及營建設置土石條例規定辦理，地政處、建設處及水利資源處依據相關法令執行裁罰措施。

第十章 資源循環

一、議題現況

彰化縣積極落實源頭減量及資源回收，轄內現有之公有一般廢棄物處理設施有本縣溪州垃圾資源回收(焚化)廠、田尾鄉廚餘堆肥廠及秀水大型家具回收再利用廠，另各鄉鎮市公所皆設置有資源回收貯存場，資源回收物由各鄉鎮市公所回收後交付予合格之資源回收場。透過健全法令、提升技術及良善管理等機制，希望在物質生產、消費、廢棄及再生等各階段，將廢棄物資源化妥善運用，朝資源循環零廢棄作為共同首要目標。

本縣垃圾清運量自 2004 年平均每月 26,032 公噸逐年降低至 2019 年 21,123 公噸，相對應之每人每日垃圾清運量則由 2004 年之 0.65 公斤降低至 2019 年 0.54 公斤，資源回收率則由 2004 年 15.35% 提升至 2019 年 53.32%，而廚餘回收再利用方式仍以養豬為主、堆肥為輔，平均每日廚餘清運量約 30 公噸。而目前一般廢棄物與事業產生之一般事業廢棄物每日進本縣溪州焚化廠量分別約為 780 公噸及 15 公噸，惟本縣溪州焚化廠自 2001 年 6 月開始營運至今，已運轉 19 餘年之久，且大多主要機電設備系統型號老舊，規劃自 2022 年至 2025 年間進行設備整改，如何有效降低焚化處理需求，研擬因應對策方案為重要課題。

另因應氣候變遷下水資源匱乏的可能，未來產業發展需求，工業去如何有效提高用水重複利用率，降低總用水量，是產業永續發展關鍵因素，透過輔導廠商節水措施，鼓勵使用再生水及雨水回收、區域水資源整合，落實用水管理。

另本縣為養豬產業大縣，益於開發沼氣發電系統，利用豬糞發酵經細菌分解，產生甲烷等氣體，以供發電與熱能，剩餘沼渣、沼液還可用於施肥，以解決傳統養豬產生有機廢棄物問題，逐步邁向綠色農牧循環經濟目標。

為使污染土壤能妥善處理，運用轄內合法再利用處理設施業者，將污染土壤做原料使用，運用高溫方式除污製成紅磚，或經由評估後符合相關規定後，可使用於有土方需求之公共工程或合法掩埋場之中間覆土，達資源循環再利用目的。

二、議題目標

- (一) 近程：提升資源回收率，降低焚化處理需求。
- (二) 中程：強化列管事業廢棄物流向管理及處置，宣導源頭減量及再利用。
- (三) 長程：持續推動綠色農牧循環經濟。

三、執行策略

- (一) 加強一般廢棄物妥善處理政策(環保局)
 - 1. 持續精進源頭減量及垃圾強制分類工作，落實資源回收管道資訊傳遞及觀念建立宣導，提升資源循環率，降低焚化處理需求。
 - 2. 加強資源回收及提升回收率，廣設便民之資源回收設施，增加回收管道。
 - 3. 推動全縣養豬廚餘及堆肥廚餘分開回收，提升本縣堆肥廚餘處理量能。

- 4.辦理溪州垃圾資源回收（焚化）廠屆齡升級整備工程，提升電能回收率、有效提昇污染防制效率、提升操作穩定度並解決備品無法取得問題。
- 5.增設鄉鎮市公所垃圾轉運站之分選設施，透過不同分選技術將垃圾分選出高熱值可燃物質、有機廢棄物、資源回收物及剩餘物質；高熱質可燃物質得產製成固態廢棄物衍生燃料送生質燃料替代燃煤之工業鍋爐業者使用、有機廢棄物進行再利用、資源回收物回收再利用、剩餘物質依照性質送掩埋或土石方堆置場，增加焚化廠歲修或升級整理期間之廢棄物暫置量能。
- 6.增加巨大垃圾之處理管道，推動木質廢棄物再利用之政策，增加木質廢棄物粗細破碎處理量能，增加後端多元去化管道。
- 7.執行資源回收站巡檢及輔導清理改善作業，以利提升資源回收率。

（二）強化事業廢棄物妥適處理政策(環保局)

- 1.宣導事業單位強化源頭減量，以廠內再利用或廠內自行處理方式，減少廢棄物排除，以達有效利用。
- 2.強化事業廢棄物之產源責任，提升法規知識，提升產源（事業）企業倫理道德素質及落實產源責任法制要求。
- 3.強化事業廢棄物稽查管制及追蹤管理，提升事業廢棄物妥善處理再利用之機制。
- 4.持續配合中央政策，針對事業廢棄物再利用產品標準及規範進行審查，提升再利用產品品質，強化再利用管理。

- 5.屬產業用料之事業廢棄物進口部分，依據中央單位所提供名單，強化管制，限制需具有工廠身分，且屬自用之單一材質廢塑膠及分類過後之紙類，始得視為產業用料。
- 6.妥善處理受污染之土壤，再利用處理做原料使用，並建立監督機制，稽查再利用處理業者針對污染土壤貯存、清除、處理規範是否落實，避免二次污染疑慮。

(三) 持續推動廢棄物轉化再利用

- 1.規劃建置區域性廚餘回收中心、增設廚餘破碎脫水設備及廚餘回收車輛等設施，以提高廚餘回收處理量能。(環保局)
- 2.持續推動畜牧沼氣再利用(發電)建置，以增進能源多元化。(農業處)
- 3.推動畜牧糞尿資源化利用及農業廢棄物回收再利用。(農業處、環保局)

(四) 配合推動工業區水資源整合(環保局)

- 1.配合中央政策鼓勵工業區廠商改善廢水處理系統，使用再生水及落實雨水回收。
- 2.配合中央政策鼓勵推動區域水資源整合，透過媒合具特定產業聚落、水質排放性質及需求性質相似之廠商，緩解廠商使用再生水比例需求及水源不足隱憂，亦降低廠商處理廢水處理費用。

第十一節 環境科技

一、議題現況

環境科技技術的發展，以循環經濟與綠色化學精神為基礎，推動環保科技研發技術，解決當前環境問題，開發綠色產業，建立具有國際競爭力之環境科技產業，引領環境經濟發展。

本縣積極推動綠色循環經濟，強化畜牧廢棄物循環再利用功能；另因應綠能趨勢，規劃開發新興科技應用，讓綠色科技於生活中落實應用。

二、議題目標

- (一) 近程：發展綠色循環經濟。
- (二) 中程：推動綠色能源發展。
- (三) 長程：規劃綠色環保科技應用開發技術。

三、執行策略

(一) 持續推行綠色循環經濟(農業處)

1. 規劃建置「彰化縣禽畜糞便共同處理中心」，提升禽畜糞去化能量，促進資源回收再利用。
2. 持續推動循環材料創新研發，強化循環利用技術。

(二) 開發綠色環保科技

落實應用環境品質感測設備，查緝影響環境違法事件。(環保局)

第十二節 環境教育

一、議題現況

彰化縣擁有八卦山脈清新靜謐的幽林山景、綠野平疇的田野風光、西濱海岸線的迷人生態景致及豐富多彩的人文歷史，促使環保局及各相關局處利用本縣優質環境特色，產業文化、河川景觀、自然生態、人文遺產等資源，提供優質化、多元化、豐富化的課程素材，結合縣內社區、學校及民間團體推動許多環境教育措施、計畫及活動，培養保護環境之知識、態度及責任感。

隨著環境教育法的施行，希望藉由多元化環境教育行動方案，廣植民眾環境教育的知識與技能，提升環境教育素養，累積環境行動經驗，激發對環境永續的動機與承諾，讓人類賴以生存的地球和資源得以永續利用。

二、議題目標

- (一) 近程：促使各機關（構）、學校及政府捐助百分之五十之財團法人，在環境永續之原則下推動環境教育工作。
- (二) 中程：結合本縣在地自然、生態、社區、企業及環保相關非政府組織，培養縣民成為環境公民，並組成環境學習社群，增進環境倫理與責任。
- (三) 長程：促進縣民瞭解個人、社會與環境的相互依存關係，並主動學習參與環境教育，增進保護環境之知識、技能、態度及價值觀，進而維護環境生態平衡、尊重生命、促進社會正義，以達到永續發展。

三、執行策略

(一) 輔導申請環境教育設施場所及人員認證(環保局)

- 1.輔導具有豐富生態或人文與自然特色之空間、場域，申請環境教育設施場所認證。
- 2.輔導環境教育志工申請環境教育人員認證，擴大環境教育推動成效。

(二) 多元推展方式(環保局、文化局、經綠處)

- 1.透過結合學校、社區及團體的資源與人力，成立河川巡守隊，以遏止流域污染偷倒或偷排情事。(環保局)
- 2.辦理河川保護教育活動，建立民眾疼惜水環境的環境意識。(環保局)
- 3.推廣氣候變遷議題觀念，提升民眾對節能減碳的認知及認同感，帶動低碳文化，營造民眾低碳生活。(環保局)
- 4.推廣再生能源，如風力發電、協助增設太陽能、畜牧業沼液及沼渣資源化。(環保局、經綠處)
- 5.加強社會教育的推動。(環保局)
- 6.限制一次性塑膠使用。(環保局)
- 7.推廣環境教育閱覽，鼓勵各學校、鄉鎮市公所購買相關環境教育閱覽素材，以鼓勵民眾閱讀環保書籍。(文化局、教育處)
- 8.運用志工結合社區推動環境教育，建立環境永續社區意識。(環保局)

(三) 深化環境教育資訊內容(教育處)

- 1.整合海洋教育資源、發展在地海洋教育課程與活動，提升保護與善待海洋之觀念。
- 2.學校課程教材中編列各年級學生應具備的環境教育技能、知識，鼓勵結合地方鄉誌、村史，編撰推廣環境鄉土教材及戶外教學。

(四) 推行全民綠色生活(環保局、教育處)

- 1.推動學校營養午餐使用在地食材政策。
- 2.藉由在地食材相關講座、課程推廣及媒體宣導。
- 3.推行政府及企業綠色消費、綠色採購與綠色商店。

第十三節 社會參與

一、議題現況

「二十一世紀議程」指出全球社會在追求環保和永續發展時，凝聚共識有賴所有成員參與社會夥伴關係的建構，並保持良好的溝通，不管從政府、企業、團體至民眾皆扮演重要角色。追求環境永續發展實踐過程中，透過民間組織與社區民眾參與，積極推動多元化公眾參與環境事務管道，建立雙邊或多邊合作關係，善盡地球村成員責任與義務，逐步邁向永續環境發展願景。

彰化縣 2020 年於民間企業及團體綠色採購，已累積一億三十萬餘元，另於參與社區環境改造方面，統計 2016 年至 2020 年已累積有 22 處社區環境調查及改造之社區、3 處環保小學堂社區參與，2020 年則有 376 處綠意社區投入環境改善工作。

二、議題目標

- (一) 近程：多元化公眾參與環境政策事務管道。
- (二) 中程：拓展強化民間夥伴關係。
- (三) 長程：達成全民參與環境保護。

三、執行策略

(一) 民眾、社區多元公眾參與(環保局)

1. 持續輔導協助村(里)社區參與低碳永續家園，輔導社區執行低碳行動項目，提升本縣推動執行低碳永續家園成效。
2. 持續深耕社區環境教育，傳遞滾動式環境議題知識。

3.持續推動社區髒亂點改造，營造健康、安全的社區環境。

4.持續培訓水環境巡守隊及環保志工隊，建構環境維護網。

(二) 拓展公私合作夥伴關係(環保局、經綠處)

1.鼓勵本縣在地企業廠商加入綠色企業推動行列，加強企業在環境保護政策之參與程度。

2.鼓勵本縣企業落實企業社會責任。

第二章 執行績效與成果

「彰化縣地方環境保護計畫」(以下簡稱本計畫)係依循「國家環境保護計畫」架構所訂定之環境保護施政目標，展現本縣各局處、機關及單位推動環境保護之重要工作與規劃，亦使民眾了解本縣未來環境保護發展重點，透過執行機關單位橫向協作，與民間企業、團體及民眾共同努力，以達成永續彰化之目的。

本計畫執行過程以滾動式調整作法並輔以 PDCA(Plan-Do-Check-Act)管理模式，由各權責機關單位設定近、中、長程階段目標，執行中同步檢視，並視必要調整未來策略方向。

本計畫為落實橫向溝通聯繫，成立工作小組置召集人由縣長擔任，置副召集人由副縣長擔任，置執行秘書由秘書長擔任，置副執行秘書由環保局局長擔任，各局處為工作小組成員，並設置審查小組，每年至少召開一次跨局處會議檢視執行成果與現況，原則性以每 4 年通盤檢討 1 次方式辦理，以研修相關法規或辦法適時調整策略配套措施。

第一節 經費需求及來源

本縣針對各項環境議題之支出，依預算編審辦法逐年編列預算及向中央主管機關申請補助經費辦理，各項經費來源彙整如表 2-1，編列情形如表 2-2 所示(111-114 年為預估概算)。

表 2-1 彰化縣環境保護計畫各環境議題經費來源

關鍵環境議題	經費需求及來源
(一) 氣候變遷因應	● 各機關單位依公務預算編審辦法逐年編列預算 ● 由本縣各機關單位執行溫室氣體管制執行方案之計畫經費執行
(二) 治山防災管理	● 依公務預算編審辦法逐年編列預算 ● 向農業部農村發展及水土保持署爭取補助經費
(三) 環境影響評估	● 依公務預算編審辦法逐年編列預算
(四) 大氣環境	● 依公務預算編審辦法逐年編列預算 ● 依空氣污染防制法徵收空氣污染防制費，設置空氣污染防制基金 ● 向環境部爭取補助經費
(五) 流域治理	● 依公務預算編審辦法逐年編列預算
(六) 化學物質管理	● 依公務預算編審辦法逐年編列預算 ● 向環境部化學物質管理署爭取補助經費
(七) 陸域生態保育	● 依公務預算編審辦法逐年編列預算 ● 向農業部林業及自然保育署爭取補助經費
(八) 海洋保育	● 依公務預算編審辦法逐年編列預算 ● 向海洋委員會海巡署爭取補助經費
(九) 環境資源調查與監測	● 依公務預算編審辦法逐年編列預算
(十) 資源循環	● 依廢棄物清理法徵收回收清除處理收入編列預算 ● 向環境部爭取補助經費
(十一) 環境科技	● 依公務預算編審辦法逐年編列預算
(十二) 環境教育	● 各執行機關依公務預算編審辦法逐年編列預算 ● 依環境教育法提撥環保收入設置環境教育基金 ● 向環境部爭取環境教育專案計畫補助經費
(十三) 社會參與	● 向環境部爭取低碳永續家園推動經費補助 ● 向環境部爭取環境教育專案計畫補助經費

表 2-2 彰化縣環境保護計畫各環境議題經費編列

單位：千元

機關名稱	112 年	113 年	114 年	115 年	備註
經濟暨綠能發展處	24,224	2,545	2,545	2,545	-
城市暨觀光發展處	21,700	25,997	25,997	25,997	-
水利資源處	85,662	280,836	280,836	280,836	中央補助款 核定後再行 編列
建設處	1,334	8,500	8,500	8,500	
工務處	1,800,539	240,063	240,063	240,063	縣府預算下 支應
地政處	0	0	0	0	中央補助款
教育處	72,718	70,248	70,248	70,248	教育地方發 展費下支應
農業處	11,410	2,000	2,000	2,000	中央補助款
衛生局	186,631	63,895	63,895	63,895	-
文化局	3,430	8,896	8,896	8,896	-
消防局	5,800	5,800	5,800	5,800	-
警察局	14,700	0	0	0	-
環境保護局	26,216	123,961	123,961	123,961	-
合計	2,254,364	832,741	832,741	832,741	-

第二節 權責分工

本計畫落實推動有賴轄內各權責機關單位相互協調，共同配合執行，故需確立各關鍵環境議題權責單位，確保計畫執行成效能有效且確實，並成立計畫工作小組，落實橫向溝通聯繫，以利掌握各策略執行現況，其權責分工說明如表 2-3，相關組職架構如圖 2-1 所示。

表 2-3 彰化縣環境保護計畫各環境議題主責及相關機關單位

關鍵環境議題	主責及相關機關、單位
(一) 氣候變遷因應	環境保護局、經濟暨綠能發展處、農業處、城市暨觀光發展處、工務處、交通處、建設處
(二) 治山防災管理	水利資源處
(三) 環境影響評估	環境保護局、各目的事業主管機關
(四) 大氣環境	環境保護局、教育處、經濟暨綠能發展處、工務處、交通處
(五) 流域治理	環境保護局、經濟暨綠能發展處、水利資源處
(六) 化學物質管理	環境保護局、衛生局、農業處、教育處、消防局
(七) 陸域生態保育	環境保護局、農業處、建設處、水利資源處
(八) 海洋保育	環境保護局、農業處、教育處
(九) 環境資源調查與監測	環境保護局、農業處、建設處、地政處、水利資源處、警察局
(十) 資源循環	環境保護局、農業處
(十一) 環境科技	環境保護局、農業處
(十二) 環境教育	環境保護局、教育處、青年發展處、文化局、經濟暨綠能發展處
(十三) 社會參與	環境保護局、經濟暨綠能發展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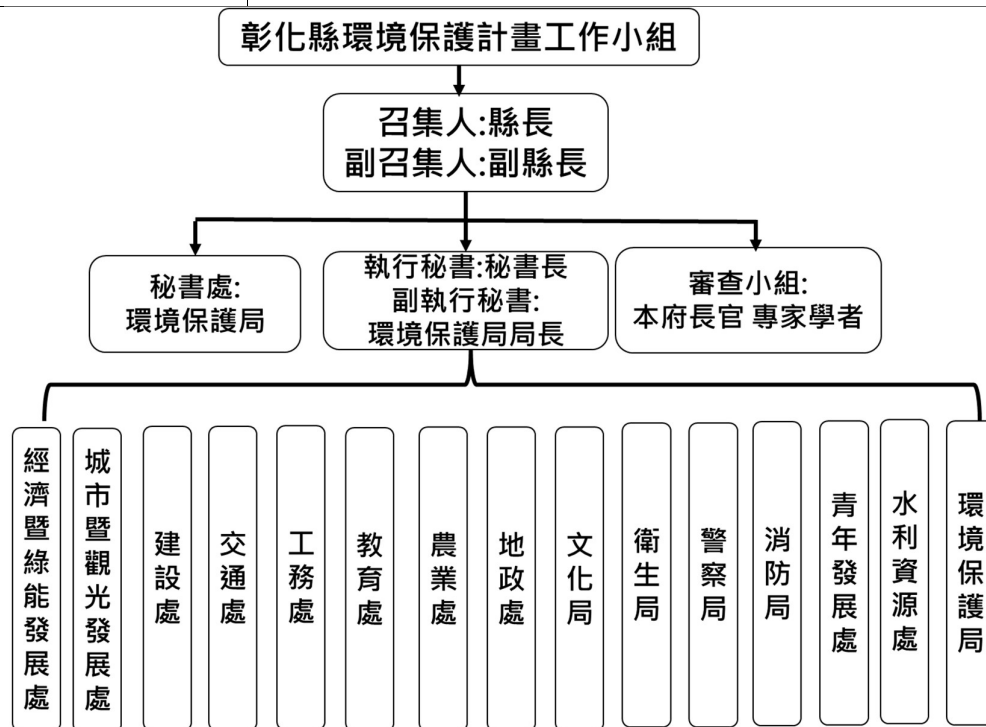


圖 2-1 彰化縣環境保護計畫工作小組組職架構圖

本工作小組每年至少召開一次工作小組會議，必要時得召開臨時工作小組會議，規劃各權責機關單位每年 11 月定期提報相關內容成果，並滾動式檢討計畫執行策略成效，本計畫推動實施後，原則每 4 年檢討 1 次，適時調整執行策略方向。

第三節 關鍵績效指標及成果

為定期追蹤檢討本計畫各項議題執行進度，透過跨局處會議、定期會議、各局處例行會議及參與中央單位業務檢討會，依近、中、長程各階段規劃通盤檢討指標項目適宜性，另就各年度預算編列與執行情況，滾動性調整、修正指標以提升執行績效，落實策略管理，其各環境議題評核績效指標及成果如表 2-4 所示。

表 2-4 彰化縣環境保護計畫關鍵績效指標及成果

關鍵環境議題	關鍵績效指標		評量基準	112 年執行成果	年度目標值				辦理單位	對應 SDGs	對應施政重點目標
					113	114	115	116			
1 氣候變遷因應	1-1 推動再生能源發展、新興智慧科技園區	1-1-(1) 設置「彰濱離岸風電運維基地」，推動再生能源發展、新興智慧科技園區	再生能源發電設備同意備案數(件/年)	1043	100	100	100	100	經綠處	SDG 7 確保所有的人都可取得負擔得起、可靠的、永續的，及現代的能源。 SDG 13 採取緊急措施以因應氣候變遷及其影響。	-
		1-1-(2) 農林業廢棄物轉能源化-生質氣化技術	輔導業者設置場域(10%)	10	10	10	10	10	農業處	SDG 13 採取緊急措施以因應氣候變遷及其影響。	4-5 發展綠色農牧循環經濟。
	1-2 辦理加強綠建築推動工作計畫	1-2-(1) 查核建築技術規則規定之綠建築設計。	查核建築技術規則規定之綠建築設計辦理件數(件/年)	200	240	240	240	240	建設處	SDG 11 促使城市與人類居住具包容、安全、韌性及永續性。	-
	1-3 發展綠色運輸，提升運輸系統能源使用效率	1-3-(1) 電動大客車計畫	車輛(輛/年)	31	10	10	10	10	交通處	SDG 11 促使城市與人類居住具包容、安全、韌性及永續性。	-
		1-3-(2) 淘汰老舊機車。	淘汰老舊機車(%)	15.3%	12%	12%	9%	9%	環保局	SDG 11 促使城市與人類居住具包容、安全、韌性及永續性。	-

關鍵環境議題	關鍵績效指標		評量基準	112 年執行成果	年度目標值				辦理單位	對應 SDGs	對應施政重點目標
					113	114	115	116			
1 氣候變遷因應	1-4 落實節約能源、綠色採購行動	1-4-(1) 輔導民間企業與團體綠色採購，並落實申報金額。	辦理輔導總家數 (家/年)	30	10	10	10	10	環保局	SDG 12 確保永續消費及生產模式。	-
	1-5 減輕環境負荷，建立資源循環利用社會	1-5-(1) 畜牧業沼液沼渣農地肥分使用，還肥於田。	輔導畜牧場提出沼液沼渣農地肥分使用計畫書總場次 (場/年)	28	25	25	25	25	環保局	SDG 12 確保永續消費及生產模式。	4-5 發展綠色農牧循環濟。
	1-6 辦理溫室氣體減量相關宣導觀摩。		辦理活動總場次(場/年)	2	1	1	1	1	環保局	SDG 13 採取緊急措施以因應氣候變遷及其影響。	-
	1-7 辦理綠色消費宣導活動。		辦理宣導活動總場次 (場/年)	28	20	20	20	20	環保局	SDG 12 確保永續消費及生產模式。	-
	1-8 辦理綠建築推動宣導活動。		辦理宣導活動總場次 (場/年)	8	8	8	8	8	建設處	SDG 11 促使城市與人類居住具包容、安全、韌性及永續性。	-
2 治山防災管理	2-1 落實治山防洪整治維護工作		治山防洪整治維護工作 (公尺/年)	8000	6000	6000	6000	6000	水資處	SDG 13 採取緊急措施以因應氣候變遷及其影響。	2-8 加強都市防災之規劃、打造海綿都市。

關鍵 環境 議題	關鍵績效指標	評量基準	112 年 執行成 果	年度目標值				辦理 單位	對應 SDGs	對應施政 重點目標
				113	114	115	116			
	2-2 加強山坡地保育利用 管理。	水土保持計畫核定總件 數(件/年)	71	30	30	30	30	水資處		
2 治 山 防 災 管理	2-3 辦理土石流防災疏散 避難演練，加強民眾防 災知識。	土石流防災 演練或兵棋 推演總件數 (件/年)	2	2	2	2	2	水資處	SDG 13 採取緊急措施以因應 氣候變遷及其影響。	2-8 加強都市防 災之規劃、 打造海綿都 市。
	2-4 教育宣導及土石流防 災避難演練。	宣導及演練 總場次(場/ 年)	18	10	10	10	10	水資處		
3. 環 境 影 響 評估	3-1 提升審查效率	於 3 次環境 影響評估審 查委員會以 內獲致審查 結論比率 (%)	100	(當年於 3 次以內環境影響評估審 查委員會獲致審查結論案件數／當 年提環境影響評估審查委員會審查 案件數)×100%				環保局	-	8-4 提高行政效 率與行動力
	3-2 定期追蹤已完成環境 影響評估審查開發案 監督作業，防止執行開 發行為有差異內容。	當年度獲致 審查結論案 件數追蹤比 率(%)	100	(當年度獲致審查結論案件數／當 年度應處理案件數)×100%				環保局		
4. 大 氣 環境	4-1 推行環保祭祀，減少燃 放煙火及紙錢等活動 行為。	辦理宣導總 場次(場/年)	2	1	1	1	1	環保局	SDG 11 促使城市與人類居住 具包容、安全、韌性 及永續性。	
	4-2 稻草及果樹枝去化處 理，推動果樹廢枝破碎	辦理宣導總 場次(場/年)	15	15	15	15	15	環保局	SDG 12 確保永續消費及生產 模式。	4-5 發展綠色農 牧循環經

關鍵環境議題	關鍵績效指標	評量基準	112 年執行成果	年度目標值				辦理單位	對應 SDGs	對應施政重點目標
				113	114	115	116			
	製成腐化菌，使用稻草分解腐化菌。									濟。
	4-3 推廣空氣清淨綠牆設置。	辦理宣導總場次(場/年)	2	1	1	1	1	環保局	SDG 11 促使城市與人類居住具包容、安全、韌性及永續性。	
	4-4 辦理河川揚塵預警通報、防護演練規劃作業。	辦理演練總場次(場/年)	1	1	1	1	1	環保局		
5. 流域治理	5-1 列管事業管理及查核(含電鍍業及金屬表面處理業、畜牧業)。	現場輔導及稽查總家次(家/年)	350	300	300	300	300	環保局	SDG6 確保所有人都能享有水及衛生及其永續管理。	-
	5-2 辦理水污染防治費徵收對象現場查核作業	對象現場查核總家次(家/年)	80	80	80	80	80	環保局		
	5-3 辦理未列管事業巡查作業。	辦理查核總家次(家/年)	100	100	100	100	100	環保局		
	5-4 農地與非農地監測場址定期監測。	農地土壤檢測總件數(件/年)	110	100	100	100	100	環保局	SDG2 消除飢餓，達成糧食安全，改善營養及促進永續農業。	-
	5-5 辦理輔導未登記工廠進行登記及納管作業。	辦理登記總件數(件/年)	382	100	100	100	100	經緯處		
	5-6 辦理飲用水設備水質檢驗作業。	飲用水設備水質檢驗合格率(%)	100%	100%	100%	100%	100%	環保局	SDG6 確保所有人都享有水及衛生及其永續管理。	-

關鍵環境議題	關鍵績效指標	評量基準	112 年執行成果	年度目標值				辦理單位	對應 SDGs	對應施政重點目標
				113	114	115	116			
5. 流域治理	5-7 辦理自來水水源水質檢驗作業。	自來水水源水質檢驗合格率(%)	100%	100%	100%	100%	100%	環保局	SDG6 確保所有人都能享有水及衛生及其永續管理。	-
	5-8 辦理飲用水水質檢驗-自來水水質抽驗。	自來水水質檢驗合格率(%)	100%	100%	100%	100%	100%	環保局		
	5-9 積極推動污水下水道建設，促進水資源環境永續發展。	用戶接管總戶數(戶/年)	3022	1,500	1,500	1,500	1,500	水資處		
	5-10 配合都市綜合治水多元策略，提升雨水下水道建設率，維護排水功能。	完成下水道工程改善及清淤維護長度(公尺/年)	24082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水資處	SDG 11 促使城市與人類居住具包容、安全、韌性及永續性。	2-8 加強都市防災之規劃、打造海綿都市。
	5-11 洋仔厝溪河川汙染指數。	RPI 值	4.67	≤ 6.0	≤ 6.0	≤ 6.0	≤ 6.0	環保局	SDG6 確保所有人能享有水及衛生及其永續管理。	
6. 化學物質管理	6-1 查核列管毒化物運作場所。	辦理查核總家次(家/年)	417	324	324	324	324	環保局	SDG2 消除飢餓，達成糧食安全，改善營養及促進永續農業。	7-7 嚴格食安把關
	6-2 訪查風險化學物質專案廠家	廠家訪查總家次(家/年)	243	180	180	180	180	環保局		
	6-3 輔導訪查毒化物運作場所	辦理輔導訪查總場次(場/年)	20	16	10	10	10	環保局		

關鍵環境議題	關鍵績效指標	評量基準	112 年執行成果	年度目標值				辦理單位	對應 SDGs	對應施政重點目標
				113	114	115	116			
	6-4 毒化物運作場所、聯防組織無預警測試。	無預警測試總場次(場/年)	13	6	6	6	6	環保局 消防局	SDG 11 促使城市與人類居住具包容、安全、韌性及永續性。	-
6. 化學物質管理	6-5 召開毒化物聯防組織會議。	辦理會議總場次(場/年)	4	4	4	4	4	環保局 消防局	SDG 11 促使城市與人類居住具包容、安全、韌性及永續性。	-
	6-6 辦理毒化物聯防組織組訓。	辦理訓練總場次(場/年)	4	4	4	4	4	環保局 消防局		
	6-7 法規宣導或防災教育宣導	辦理宣導總場次(場/年)	4	4	4	4	4	環保局 消防局		
	6-8 毒災防救演習或兵棋推演。	辦理推演總場次(場/年)	1	1	1	1	1	環保局 消防局		
	6-9 食品衛生稽查輔導	辦理輔導總家次(家/年)	5541	5,000	5,000	5,000	5,000	衛生局	SDG2 消除飢餓，達成糧食安全，改善營養及促進永續農業。	7-7 嚴格食安把關
	6-10 食品違規標示及廣告監控查緝	查緝件數	229	200	200	200	200	衛生局		
	6-11 加強飼料生產與衛生安全檢驗。	辦理抽查總件數(件/年)	172	100	100	100	100	農業處		
	6-12 農作物農藥殘留監測與管置計畫	合格率(%)	93.67	82	82	82	82	農業處		
	6-13 農作物農藥殘留監測與管制計畫。	合格率	93.67%	20	20	20	20	農業處		

關鍵環境議題	關鍵績效指標	評量基準	112 年執行成果	年度目標值				辦理單位	對應 SDGs	對應施政重點目標
				113	114	115	116			
7. 陸域生態保育	7-1 提高苗木培育生產量。	苗木培育生產量總數量(萬株/年)	30 萬 2560 株	30	30	30	30	農業處	SDG15 保護生態系統永續使用，永續的管理森林，對抗沙漠化，終止及逆轉土地劣化，並遏止生物多樣性喪失	-
	7-2 加強苗木植栽知識推廣。	辦理場次(場/年)	5	5	5	5	5	農業處		
7. 陸域生態保育	7-3 辦理植樹活動。	辦理場次(場/年)	1	5	5	5	5	農業處	SDG15 保護生態系統永續使用，永續的管理森林，對抗沙漠化，終止及逆轉土地劣化，並遏止生物多樣性喪失	-
	7-4 鷹揚八卦賞鷹活動。	辦理場次(場/年)	1	3	3	3	3	農業處		
8. 海洋保育	8-1 海洋污染防治教育。	辦理教育宣導總場次(場/年)	3	1	1	1	1	環保局	SDG14 保育及永續利用海洋與海洋資源，以確保永續發展。	-
	8-2 辦理海岸垃圾清除及調查工作。	辦理垃圾清除及調查總場次(場/年)	1	1	1	1	1	環保局		
	8-3 持續招募環保艦隊，結合在地參與維護海洋環境。	招募環保艦隊總隊數(隊/年)	20	20	20	20	20	環保局		
	8-4 配合世界海洋日及秋季淨海活動，辦理海漂(底)垃圾清除活動。	辦理活動總場次(場/年)	1	1	1	1	1	環保局		
	8-5 辦理海洋環境教育宣導活動。	辦理宣導活動總場次(場/年)	11	5	5	5	5	環保局		-

關鍵環境議題	關鍵績效指標	評量基準	112 年執行成果	年度目標值				辦理單位	對應 SDGs	對應施政重點目標
				113	114	115	116			
9. 環境資源調查與監測	9-1 辦理地籍圖重測作業。	1.控制測量-20% 2.地籍調查-60% 3.界址測量-80% 4.重測成果公告-100%	89.6%	100%	100%	100%	100%	地政處	SDG 11 促使城市與人類居住具包容、安全、韌性及永續性。	-
10. 資源循環	10-1 加強資源回收及提升回收率，廣設便民之資源回收設施，增加回收管道。	輔導設置資源回收站總數量(站/年)	20	5	5	5	5	環保局	SDG 11 促使城市與人類居住具包容、安全、韌性及永續性。	-
10. 資源循環	10-2 推動全縣養豬廚餘及堆肥廚餘分開回收，提升本縣堆肥廚餘處理量能。	辦理宣導總場次(場/年)	2	5	5	5	5	環保局	SDG 11 促使城市與人類居住具包容、安全、韌性及永續性。	-
	10-3 增設鄉鎮市公所垃圾進焚化廠前之分選設施。	增設處總數量(處/年)	0	0	1	0	0	環保局		
	10-4 執行資源回收站巡檢及輔導清理改善作業，以利提升資源回收率。	資源回收業者巡查總件數(處/年)	460	300	300	300	300	環保局		
	10-5 宣導事業單位強化源頭減量，以廠內再利用或廠內自行處理方式，減少廢棄物排除，以達有效利用。	辦理宣導總場次(場/年)	6	3	3	3	3	環保局		

關鍵 環境 議題	關鍵績效指標	評量基準	112 年 執行成 果	年度目標值				辦理 單位	對應 SDGs	對應施政 重點目標
				113	114	115	116			
	10-6 事業廢棄物再利用處理量。	每年總噸數 (公噸/年)	566,458	300,000	300,000	300,000	300,000	環保局		
	10-7 妥善處理受污染之土壤，再利用處理做原料使用，並建立監督機制，稽查再利用處理業者針對污染土壤貯存、清除、處理規範是否落實，避免二次污染疑慮。	辦理稽查總家次(家/年)	3	5	5	5	5	環保局		
	10-8 水肥去化處理量。	每年總噸數 (公噸/年)	9510	5,000	5,000	5,000	5,000	環保局		
11. 環 境 教育	11-1 輔導具有豐富生態或人文與自然特色空間、場域，申請環境教育設施場所認證。	辦理輔導總場次(場/年)	2	1	1	1	1	環保局	SDG 11 促使城市與人類居住具包容、安全、韌性及永續性。	-
	11-2 環境教育志工增能培訓或人員認證說明會	辦理輔導總人次(人/年)	1	1	1	1	1	環保局	SDG 17 強化永續發展執行方法及活化永續發展全球夥伴關係。	-
11. 環 境 教育	11-3 限制購物用塑膠袋使用。	辦理稽查總家次(件/年)	278	30	30	30	30	環保局	SDG 11 促使城市與人類居住具包容、安全、韌性及永續性。	-
	11-4 運用環境教育志工結合社區推動環境教育	辦理環保志工增能培訓(人次/年)	721	500	500	500	500	環保局	SDG 17 強化永續發展執行方法及活化永續發展全球夥伴關係。	-

關鍵 環境 議題	關鍵績效指標	評量基準	112 年 執行成 果	年度目標值				辦理 單位	對應 SDGs	對應施政 重點目標
				113	114	115	116			
	11-5 藉由在地食材相關講座、課程推廣及媒體宣導。	辦理宣導總場次(場/年)	5	5	5	5	5	環保局	SDG 12 確保永續消費及生產模式。	-
12. 社 會 參與	12-1 新增運用志工結合社區推動環境教育，建立環境永續社區意識。	補助社區進行環境教育宣導環境清理(社區數)	393	300	300	300	300	環保局	SDG 11 促使城市與人類居住具包容、安全、韌性及永續性。	-
	12-2 持續培訓水環境巡守隊及環保志工隊，建構環境維護網。	辦理培訓總場次(場/年)	2	2	2	2	2	環保局	SDG 17 強化永續發展執行方法及活化永續發展全球夥伴關係。	-